

证券代码：838531

证券简称：圣帕新材

主办券商：五矿证券

广东圣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。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发布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:2025-

016),并于次日通过邮件方式发送关于召开本次股东会的通知。本次股东会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,697,549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.7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, 列席 6 人, 董事汤昕因出差缺席 ;
2.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, 列席 4 人, 监事何惠忠因出差缺席 ;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;

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 公司董事会现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, 董事会拟定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, 请予以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7,915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35%; 反对股数 4,559,634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65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

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7,91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35%；反对股数 4,559,6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6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7,91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35%；反对股数 4,559,6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

股份总数的 8.6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7,91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35%；反对股数 4,559,6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6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5-008、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7,91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35%；反对股数 4,559,6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6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实现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7,91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35%；反对股数 4,559,6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6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7,91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35%；反对股数 4,559,6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6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5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8,137,91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35%；反对股数 4,559,63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6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乾坤、袁威威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广东圣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广东圣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东圣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5 日